

中国历代名家画宝

张
彦
编

中国历代名家画宝

(2)

学苑出版社

序

辛巳夏。余南歸。文園。彭紹王子念言共為
展。久。念言以編葺芥子園圖。畫傳未竣。辭。
越四月。其畫始成。且復有別源流。秘傳法式。
觀其自序。前集茶竹梅菊。既以器言之。法。
字畫。亦別。更以學詩之法。詳及香獸草木。
用意深矣。自來觀之。香獸草木。與畫者之。
數。若木。此有異哉。名。獸有飛有潛者。如。若木。

有。色。有。未。者。也。飛。潛。不。生。于。物。而。生。于。氣。未。
色。不。生。于。有。而。生。于。未。是。強。者。適。意。生。也。
飛。潛。言。色。未。之。本。證。何。如。飛。潛。不。能。久。存。
色。未。終。于。消。滅。強。者。與。真。者。又。何。可。異。
視。乎。強。強。者。以。點。睛。石。能。飛。是。強。未。始。
言。飛。潛。也。強。而。者。以。點。睛。石。而。飛。潛。是。強。
未。始。言。未。也。也。也。是。也。未。始。言。未。者。
少。少。為。記。其。見。世。事。有。強。信。初。集。已。有。

序

人之心不可不用也。尤不可以一日不養。
不用則滯。一於神明阻遏。魂魄枯槁之
弊生。不養則疲。則思慮叢雜。通於拘
苦之患起。善治心者。於善治心而己矣。愈
潤之候。然欲要安也。而養心而己矣。愈
養則愈靈。愈靈則愈新。方寸之靈。所養
滋地。品皆洞澈。方能應萬變而丹室煒煌。

烟雲正望之興。此外譜繼出。是為前志在
窮高極遠。而志草志在研精入微。二君皆
送繪事以協物者哉。時康熙辛巳歲長夏
前一日。鄭球王澤弘題于思邈閣。

續二端藝事也。雖作會著拉囊者。固籍傳
於漢史。前代名流碩彥。上時多力於斯。
振筆揮灑。聊以寄興。如謂即此足以涵養
寸心也。人或亦之信。不知伴色梯梯。祇論性
靈。凡一水一石之位置。一牀一木之向背。與
宏翺飛矯。勒政行邊息之爲。差之細毫。雖
有射會入吻。當天下蒙暗。天趣盡於靈機
技盡。所謂滿腔子皆吐之也。人本圓具生

理。自私欲問之。遂敢隔闕。時能由此一念多
擴充之。見形月盛。暢茂條達。則於忍忍
利之意。藉是而消。覺此心慈祥。惻怛度
大。密密浩然。与天地相似。豈非恢仰間一
快境乎。若周茂軒。令學者。若疑天地生物
氣象。所以識仁體也。嗚呼。至音求矣。世之
所謂恬愉悅性者。非一事也。或救石枕流
以爲娛。或種以時蔬以自惠。或瑤琴偶播。

慕景之光儀。或古藉閒披。企史氏之軌範。所好多殊。而志為通。志則一也。至於耽翹蕨。滿形華。闢難走馬之塵。蕩六博。謂樂也。以視玄馳驅。翰墨之場。翩翾文墨之園。高下不同。何啻遠哉。策君子錄之。六法。為陸子祥先生高第。陸先生。以文孫益仰歲寸雲。為芥子園互傳。初刊本仿

泰西石印。所以因好。初集印行。海內稱善。上又印二集。咸舉以示余。鹽翁披閱。心目為開。秋蟬一羽。殊暑漸涼。應并吐蛇。情文撲簌。把卷未連。不覺置身於琪苑。臨牕間也。左國文見道。儒者之悟境。格物窮理。學人之要務。士君子於讀書之暇。乃是徧而瀏覽之。足以消度。足以閑邪。未始非養心之一助。然公藻績

之事豈可以小技而忽之哉。即是集之
刻。豈僅爲初學津逮而已哉。至南宋北
宗之流派。而描模色之精。能則諸序跋
言之詳矣。茲不復述。

光緒戊子孟秋常湖柯之影師華甫謹撰



艸部 器 卷 卉 譜 序
前 人 畫 卷 卉 未 分 艸 與 木。卽 譜 衆 卷
亦 惟 編 目 令 未 嘗 區 別 及 此。卽 考 之 芎 藭
藥 荷 卷 名 已 見 于 鄭 風。牡 丹 後 在 稱 爲 而
曰 木 芎 藭。轉 入 拒 霜 卷 爲 木 笑 蕖。則 二 卷
笑 艸 本 居 先。而 後 以 牡 丹 笑 蕖。卷 始 加
木 字 以 別 之。芥 子 園 譜 畫 以 艸 卷 先

于營曰。細所載。人得木。卷。嘒。動。微。斯。州。之。比。興。翻。鳴。有。以。枝。墜。翻。翅。曰。聶。阜。各。留。躍。也。故。鳴。翅。躍。曰。聶。情。試。非。卷。翅。揚。狀。三。畫。綴。綴。畫。立。之。類。之。百。蟲。即。蟲。動。

如香可采。若服有韻。豈可息乎哉。茲譜立意。由小而大。由簡而繁。故于篇竹校菊也。後而譜衆苓。衆毛。詠毛。蓋欲學而後木。先學詩也。琢字鍊句。由近體以及古者如學。直可上求三百篇也。遺意矣。王蒼辛巳九月。聖前三日。繡水王蒼于暇浙樓。

翎毛花卉諸序

唐宋名手。凡善花卉。必立禽鳥。宣和畫譜所載。統曰花鳥。得四十二人。善而工。草虫則附於蔬。果內。按作禽。布置翎毛。多用木花。點綴。草虫則用草花。草虫以類經。花譜故先草花。草虫。繼以木花。翎毛。循序而進。此創也。試觀古人所稱曰花木。虫鳥。其為先後已降。未於此矣。果之象形。設色。等於衆花。朱櫻。丹荔。徐黃內建。青李。朱禽。名傳晉帖。自宜寫丹青。梳銜暗影。者。同單。以及木。同花。以及禽。交有得巧。至指翎毛。為類繁多。遠則巢居野處。泳浦。岷沙。近則穿屋。質。展。煥。時。噪。雪。以尺幅中。皆截取花枝。未及全體。安置小鳥。以其所宜。若夫彩苞。錦羽。丹頂。華冠。宜施於大幅。未可縮小。失真。禽中庶類。何能悉。自頃究心。夫學詩尚四多。識詩鳥獸。草木之名。即字畫。亦不外乎是矣。同名。以得其形。與性。而古詩人之吟詠。不先於徐黃。為之粉本。試。蒲水王壽題

卉 草

譜 蟲

乎

青在堂畫牡丹草蟲淺說
畫法源流草木花卉

天地間眾卉爭芳。為人所娛心悅目者不一而足。大約眾卉中。水花以富麗勝。草花以嫵媚勝。富麗則譜為王者。嫵媚則比之美人。故草花之嫵媚。尤足娛心悅目。故特各為一冊。繪圖問世。以草卉先焉。然於草卉中。吮蘭離荷。品類既多。幽芳特甚。亦先各為一冊。於此外。凡春色秋容。莫不悉備。即靈苗幽草。水荇汀花。各經寫肖。以及昆蟲飛躍。更復圖形。考諸繪事。代有傳人。但唐宋以來。善寫花之名手。未有卓本區別。且既工花卉。自善翎毛。諸其源流。何能分晰。已詳見於後冊。本本翎毛中。此不過畧舉其大畧云爾。名手始稱于錫。梁廣。郭乾暉。滕昌祐。咸於黃筌父子。至徐熙。趙昌。易元吉。吳元瑜。出其後。各有師承。元之錢舜舉。王淵。陳仲仁。明之林良。呂紀。邊大進。皆名重一代。若取法。當以徐熙黃筌為正。而徐熙黃筌之體製不同。因附黃徐體異論於後。

黃徐體異論

黃筌徐熙之妙於繪事。學繼前人。法傳後世。如字中之有鍾王。文中之有韓柳。

也。然其並傳今古。各有不同。郭思論其體異。云黃筌富貴。徐熙野逸。不惟各言其志。蓋亦耳目所得之於手。而應於心者。何以明其然。黃筌與其子居業。始並事蜀。為待詔。筌後累遷副使。後歸宋。代筌領真命。為宮贊。居業復以待詔錄之。皆給事禁中。故習寫禁籬所見。卉花怪石居多。徐熙江南處士。志節高邁。放達不羈。多狀江湖所有。汀花野卉。取勝。二人如春蘭秋菊。各擅重名。下筆成珍。揮毫可範。為法雖異。傳名則同。至若筌之後。有居業居實。熙之孫有崇嗣。崇矩。俱能繼其家法。並冠古今。尤為難能也。

畫花卉四種法

畫花卉之法。為類有四。一則約於着色法。其法工於徐熙。畫花者多以色暈而成。熙獨落墨寫其枝葉淺深。然後傅色。骨格風神。並勝者是也。一則不對外匡。只用顏色點染法。其法始於滕昌祐。隨意傅色。頗有生意。其為蟬蝶。謂之點畫者是也。其後則有徐崇嗣。不用描寫。止以丹粉點染而成。號沒骨畫。劉常染色。不以丹粉。概傅調勻。顏色深淺。一染而就。一則不用顏色。只以墨筆點染法。其法始於殷仲容。花卉極得其真。或用墨點。如葉五色者是也。後之錢隱獨以墨。

分向背。邱慶餘寫草蟲獨以墨之濃淺映發。亦極形似之妙矣。一則不用墨畫。只以白描法。其法始於陳常以飛白筆作花。本僧布白。趙孟堅始用雙鉤白描者是也。

花卉布置點綴得勢總說

畫花卉全以得勢為主。枝得勢。雖繁紅高下氣脈仍是貫串。花得勢。雖參差向背不同。而各自條暢。不去常理。葉得勢。雖疎密交錯。而不繁亂。何則。以其理然也。而着色象其形。氣渲染得其神。氣又在乎理勢之中。至於點綴蜂蝶草蟲。爭蟻探香。蝶成隊。并全在想其形勢之可安。或宜隱。或宜顯。露則在乎各得其宜。不似贅瘤。則全勢得矣。至於葉分濃淡。要與花相掩映。花分向背。要與枝相連。終枝分偃仰。要與根相應接。若全圖章法。不用意構思。一味填塞。是老僧補袖手段。焉能得其神妙哉。故所貴者取勢合而觀之。則一氣可成。深加細玩。又復神理湊合。乃為高手。然取勢之法。又甚活潑。未可拘執。必須上求古法。古法未盡。則求之花木真形。其真形更宜於臨風承露。常雨迎曦。時觀之。更姿態橫生。愈於畫格矣。

畫枝法

凡畫花卉。不論工緻寫意落筆時。如布棋法。俱以得勢為先。有一種生動氣象。方不死板。而取勢必先得之。枝。有木本草本之殊。木本宜蒼老。草本宜纖秀。然於草木之纖秀中。其勢不過上插下垂。橫倚三者。然三勢中。又有分岐交插。回折三法。分岐須有高低向背勢。則不致又字分頭。交插須有前後粗細勢。則不致十字交加。回折須有偃仰縱橫勢。則不致之字盤曲。又有入手宜忌三法。上插宜有情。而忌直拙。下垂宜生動。而忌拖。橫折宜交搭。而忌平。橫畫枝之法。若此。枝之於花。亦如人四肢之於面目也。若面目雖佳。而四肢不備。豈得為全人乎。

畫花法

各種花頭。不論大小。宜分已開未開。高低向背。即叢集亦不雷同。不可直仰無嬌柔之態。不可低垂無翩翻之姿。不可比偶無參差之致。不可聯接無待揚之勢。須偃仰得宜。而顧盼生情。又須反正互覓。而映帶得趣。不獨一畫中。色宜深淺。即一蕊一瓣。必須內重外輕。方為合法。同一花也。未放內瓣色深。已放外瓣

色淡。同一本也。已殘者色褪。正放者色鮮。未放者色濃。凡一切色不可當濃。必須間以淡色。間以淡色。愈顯濃處光。雖奪即花之黃色更直輕。淡白也用粉傳。者以淡綠分筆。不用粉。則以淡綠外染。剛花之白色。逼出矣。着色花頭。在絹上。鈎匡有俾粉。染粉鈎粉。襯粉諸法。若紙上別有顯色。點粉法。及用色點染法。皆須淡淺得宜。自覺嬌態。過於鈎粉。名為無骨畫。更有全用水墨。色具淺深。不施脂粉。頗饒風韻。前代文人寄興。往往善此。則又全在用筆之神矣。

畫葉法

枝幹與花。已知取勢。而花枝之承攬。全在乎葉。葉之勢。豈可忽哉。然花與枝之勢。宜使之欲動。花枝欲動。其勢在葉。嬌紅掩映。重綠交加。如婢擁夫人。夫人所之婢。必先起。夫紙上之花。何能使之搖動。惟以葉助其帶露迎風之勢。則花如飛然。自飄飄欲飛。然葉之風露。無從喻出。須出以反葉折葉掩葉中。反葉者。眾葉皆正。此葉獨反。折葉者。眾葉皆直。此葉獨折。掩葉者。眾葉皆全。此葉獨掩。花之為葉。不一。有大小。長短。歧亞之分。大約葉細多者。宜間以反葉。若藤花草卉。葉是也。葉長者。宜間以折葉。蘭室是也。葉歧亞者。宜間以掩葉。若藥與菊。是

也。若以墨點。則正葉宜潔。反葉宜淡。若用色染。則正葉宜青。反葉宜綠。何葉反背。則宜綠中帶粉。惟秋海棠。葉反葉宜紅。所言葉以風露取勢者。凡草本春榮秋萎之花。皆然也。

畫蒂法

木本之抽草本之莖。俱由蒂而生。莖葉包莖。莖葉吐瓣。蒂雖各有不同。然外包眾萼。內承眾瓣。則一也。若大花如芍藥。秋葵。蒂內有苞。狀葉內苞。緣外苞。蒼苔。藥內苞。緣外苞。紅。凡花正面則露心。不露蒂。背面則隔枝露全蒂。而不露心。側面則露半蒂。半心。秋海棠。總苞分莖。而無蒂。夜合。萱花。以瓣根即蒂。瓣多者。蒂多。瓣五者。蒂亦五。有有苞而無蒂者。有有蒂而無苞者。有苞蒂俱全者。此蒂之形色。聊舉大畧。眾種俱難見。分圖更當於真花看眼。自得其天然色相矣。

畫心法

草花之心。俱由蒂生。與木本不同。芍藥。芙蓉。心雖於瓣根。蓮花。心淡而葉黃。夜合。山丹。萱花。玉簪。花六瓣。鬚亦六莖。有蕊根中別挺生一根。則無蕊。菊多種。瓣有有心。無心。其形色淺深多寡之不同。秋海棠。止一大圓心。蘭。莖淺紅。意。荷。淡

緣蘭蕙心俱紅白相間。花心俱宜細辨。亦由乎人心之不同。如其西耳。

畫花卉總訣

畫花之法。各有專形。上自花葉下及枝根。俱宜得勢。審察分明。至於花葉態。須輕盈設色多端。寫之欲生。染脂傅粉。各得其情。開分向背。間以芭蕉。安頓枝葉。文如織機。密而不亂。稀而不零。窺其致。備寫其神。真因其形。似得其精。破在手。能手筆法所臻。未可言盡。訣以傳心。

畫法源流草蟲

古詩人比興。多取鳥獸草木。而草蟲之微細。亦加寓意焉。夫草蟲。慨為詩人所取。畫可忽乎哉。考之唐宋。凡工花卉。未有不善翎毛。以及草蟲。雖不能另譜源流。然亦有著名獨善者。陳有顧野王。五代有唐瑑。宋有郭元方。李延之。僧居寧。是皆以專工著名者。至若邱處餘。徐熙。趙昌。富弼。韓祐。倪濤。孔去非。曾達臣。趙文淑。僧覺心。金之李漢卿。明之孫隆。王乾陸。元厚。韓方。朱先俱為花卉中兼善名手。草蟲之外。更有蜂蝶。代有名流。唐滕王墨善。蠅蝶。滕昌祐。徐崇嗣。秦友諒。謝邦顯。善蜂蝶。劉永年善蟲魚。袁義趙克愚。趙叔儼。楊暉。更善。魚有涵泳。吟

鳴之態。綴於蘋花荇葉間。亦不讓草蟲蜂蝶之有俾於春花秋卉矣。故附及之。

畫草蟲法

畫草蟲。須要得其飛翻鳴躍之狀。飛者翅展。翻者翅折。鳴者如振羽。切腹有嚙。嚙之聲。躍者如挺身。起足有趨趨之狀。蜂蝶必大小四翅。草蟲多長短六足。蝶翅形色不一。以粉墨黃三色為正。形色變化多端。未可言盡。蠅蝶則翅大而後。翅長尾安。於春花者。宜翅柔。肚大後翅尾肥。以初變故也。安於秋花者。宜翅勁。肚瘦而翅尾長。以其將老故也。有目有嘴。有雙鬚。其嘴飛則拳。而成圈。止者即伸長入花。吸心。草蟲之形。雖大小長細不同。然其色亦因時變。草木茂盛。則色全綠。草木黃落。色亦漸蒼。雖屬點綴。亦在乎審察其時。安頓之也。

畫草蟲訣

草蟲與翎毛。其法各自別。草蟲多點染。翎毛重鈎勒。當年滕昌祐。寫生盡曲折。花果寫丹青。蟬蝶寫以墨。更有印度餘。寫花能設色。以墨寫草蟲。點染分黑白。形似得其真。古人有是格。後之善草蟲。繼有趙昌。郭守。飛躍勢若生。設色工點畫。微細得其形。神走筆下得。豈獨滕王與擅名工。蛺蝶。

四瓣五瓣花圖

虞美人花



金鳳花

秋海棠



草本各花頭起手式

凡物先畫首。畫蝶翅為先。翅得蝶之要。全體神采。兼翅飛身半露。翅立身始全。蝶首有雙鬚。兩在雙鬚間。飛翾則鈞。飛翾則連。攀翻飛翅向上。夜宿翅倒懸。出入花叢。震手致自翩。翩有花須。有蝶花色。愈增嬌渾。如美人旁。追隨有雙鬟。望柳雖小物。畫此宜成。藏狀其懷物時。望之如虎。為雙時勢。欲吞情形。極貪饒。所以殺伐聲。形諸琴瑟間。

畫百蟲訣

古人畫虎。鵠尚類狗。與鷄。今看畫羽。盡形意。兩俱足。行者勢若去。飛者翻若逐。拒者如舉臂。鳴者如動腹。躍者趨其朕。瞬者注其目。乃知造化靈。未抵毫端速。梅聖俞藏名。可與等歲詩。畫魚訣

畫魚須活潑。得其游泳像。見影如欲奮。欲鳴意開。放浮沉行。游開清流。志蕩漾。悠然羨其樂。與人同意。況若不得其神。只徒肖其狀。雖寫溪澗中。不異碁組上。